財團法人日月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函

地　　址：811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 47 號
聯 絡 人：黃雅芳社工
電　　話：07-364-9619
傳　　真：07-954-8308
E－mail：warmer.ase1079@msa.hinet.net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 年 9 月 13 日
發文字號：日月之光 (蔡)字第111072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裝 中

主旨：檢送本會辦理 111 年度上學期清寒學子助學金補助相關申請辦法、期限、補助對象等，敬請　貴局惠予轉知本市國中及高中/職學校，敬請　查照。

說明：

一、本會助學金每半年發放一次，敬請各校註冊組設置統一窗口，並留下窗口聯絡資料，於 111 年 11 月 15 日前將助學金相關申請資料送至本會，逾期恕不受理，**資料不齊全或不符規定者，不接受補件**。

二、本次助學生相見歡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另行通知舉辦日期或暫停辦理。

三、本會助學金補助辦法、申請方式及發放方式敬請各校窗口務必詳細閱讀清寒學子助學金補助辦法，以確保申請權益，請上本會網站 http://www.warmer.com.tw參考及下載應檢附之表單資料。

訂

線

正本：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財團法人日月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董事長 蔡天仁

教育局
11136983700

財團法人日月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清寒學子助學金補助辦法

★請各校窗口務必詳細閱讀，以確保申請權益

一、 宗旨：

本會為協助高雄地區家境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之學子順利完成學業，激發向上精神，特訂定**清寒學子助學金補助辦法**。

二、 補助對象：

高雄地區國中及高中職之在校學生，其身份為：領有低收、中低收證明文件，或由學校導師推薦說明其為家庭突遭變故，或無法完成註冊以致有學業中輟之虞者。

三、 補助金額：

（一）高中/職組：6000 元/半年；國中組：4000 元/半年。

（二）本助學金之補助總人數，得由本會基於公正公開原則，視補助善款額度修訂之。

四、 申請方式：

（一）每半年申請一次，申請期間以本會每學期所發公文為主，請學校註冊組設置統一窗口，將申請訊息及應備文件轉知各班導師，並請學校嚴格把關篩選，務必將此資源給有需要的人，一經發現有不符資格之申請案，即取消該校日後之申請資格。

（二）申請文件及應備資料請上本會網站http://www.warmer.com.tw下載，並連同全部申請文件於申請期間內，向本會申辦，送件不齊全者恕不接受補件，以未通過計算，所送證明文件亦無法提供退件服務，一律銷毀，本會不再另行通知。

（三）上學期 11 月 15 日前，下學期 5 月 15 日前，以學校為單位向本會提出申請，**每學期每校之申請人數以 6 名為限**，請各校註冊組設置助學金窗口，將申請資料彙整後，統一送基金會審核。(紙本文件寄送地址:高市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 47 號)

（四）請各校務必於**補助清冊**上留下負責窗口之聯繫電話、姓名、E-mail(請留 Gmail 或 yahoo 的 E-mail 為主，因其餘信箱會擋信)，本會將於上學期 12 月初及下學期 6 月初透過窗口所留下之 E-mail，與學校窗口確認通過審核之助學生姓名，及助學金相見歡活動出席表與詳細活動訊息，敬請學校窗口於此時間內留意信箱訊息，若於報名時限內未接獲報名訊息，則取消該名助學生之領取資格，請學校窗口務必留意。

（五）有接受其它單位助學金補助者，請勿重覆申請，一戶限申請一位。

（六）學校窗口向本會提出申請時，應備文件如下:

1.學校申請公文(紙本即可)2.學生應備文件(紙本即可)3.申請表(紙本即可)4.補助清冊(紙本+電子檔):補助清冊請至網站下載並附上電子檔寄送至 E-mail: warmer.asel079@msa.hinet.net

五、 申請學生應備文件：(相關文件請至網站下載)

裝 訂 線

（一）填寫申請表一份。

（二）學校成績單（前一學期）國中、高中/職組申請學期總平均達75分以上。

（三）低收、中低收或家庭突遭變故之證明文件(若非此身份需檢附全戶財稅證明)。

（四）前一學期之志工服務時數證明表:國中組：25 小時、高中/職組:30 小時。

（五）助學生本人的郵局帳戶影本。(若本人無郵局帳戶請開戶，恕不接受期他銀行帳戶)

六、 助學金發放方式:

（一）上學期11 月 15 日前申請者，於次年寒假發放助學金，下學期 5 月 15 日前申請者，於當年暑假結束前直接匯入助學生本人郵局帳戶。

七、推廣：

為培養助學生感恩情懷，本會歡迎學生來信分享生活經驗，主題設定 1. 行善感言 2. 生命經驗分享 3. 勤奮向學過程。

八、本助學金補助辦法，得視年度補助善款額度修訂之。

裝

訂

線

財團法人日月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助學金申請表

<table>
<tr><td>編　號</td><td>略</td><td>就讀學校</td><td colspan="2"></td><td>班　級</td><td>年級</td></tr>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別</td><td colspan="2"></td><td>出生日期</td><td>年 月 日</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6">高雄市</td></tr>
<tr><td>電　話</td><td></td><td>手機</td><td colspan="2">本人:
家長:</td><td>身分證字號</td><td></td></tr>
<tr><td rowspan="5">家庭狀況</td><td>家人姓名</td><td>年齡/關係</td><td>職業（經濟收入）</td><td>教育程度</td><td rowspan="5">家系圖</td><td rowspan="5"></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受助情形</td><td colspan="3">☐否
☐是，接受其他機構補助，補助金額-　　元</td><td>住宅狀況</td><td colspan="2">☐自有住宅
☐租屋，租金　　元</td></tr>
<tr><td>主訴及求助事項</td><td colspan="6">（內容應包含家庭所遭遇困境、對助學金之期許、對自己未來之期許）</td></tr>
<tr><td>師長推薦欄</td><td colspan="6">請師長或窗口簡短說明申請人在課業或在學校表現。</td></tr>
<tr><td colspan="7">檢附資料：詳閱助學金補助辦法</td></tr>
<tr><td colspan="7">主辦人及聯絡電話：務必留下學校導師或窗口姓名、電話</td></tr>
</table>

財團法人日月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助學金申請表-範本

<table>
<tr><td>編　　號</td><td>略</td><td>就讀學校</td><td colspan="2">○○○○</td><td>班　　級</td><td colspan="2">○年級</td></tr>
<tr><td>姓　　名</td><td>陳○○</td><td>性　　別</td><td colspan="2">男</td><td>出生日期</td><td colspan="2">○○年9月2日</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7">高雄市○○區○○街○○巷○號</td></tr>
<tr><td>電　　話</td><td>○○○○○</td><td>手機</td><td colspan="2">本人:○○○○○
家長:○○○○○</td><td>身分證字號</td><td colspan="2">E</td></tr>
<tr><td rowspan="5">家庭狀況</td><td>家人姓名</td><td>年齡/關係</td><td>職業（經濟收入）</td><td>教育程度</td><td rowspan="5">家系圖</td><td colspan="2" rowspan="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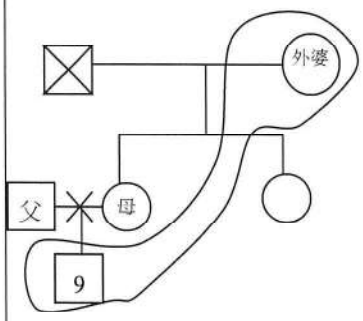
</td></tr>
<tr><td>陳○○</td><td>50</td><td>零工、回收</td><td>國小</td></tr>
<tr><td>陳○○</td><td>24</td><td>服務業</td><td>國小</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受助情形</td><td colspan="4">□否
■是，接受其他機構補助金額-身障補助4200元</td><td>住宅狀況</td><td colspan="2">□自有住宅
■租屋，租金__3000元_____</td></tr>
<tr><td>主訴及求助事項</td><td colspan="7">（內容應包含家庭所遭遇困境、對助學金之期許、對自己未來之期許）
1. 申請人為過動症的孩子，領有○○身障手冊，現與○○○居住在一起，父母離異後~~以下請概述家庭背景。
2. 案家收入大多倚賴○○打零工供應，案家每月收入約○○元，但這個月因為車禍而~~以下概述家庭收支狀況及家庭困境
3. 簡述申請人對自己未來的期許或助學金之運用</td></tr>
<tr><td>師長推薦欄</td><td colspan="7">可請師長或窗口簡短說明申請人在課業或在學校表現。</td></tr>
<tr><td colspan="8">檢附資料：詳閱助學金補助辦法</td></tr>
<tr><td colspan="8">主辦人及聯絡電話：務必留下學校導師或窗口姓名、電話</td></tr>
</table>

說明：

一、補助清冊：請填妥每格資料，並以G-mail或yahoo的信箱寄送(Excel檔)至本會電子信箱(其餘信箱會擋信)，謝謝。

(1)資料填寫不齊全者、未符規定者恕不接受補件，以未通過採計。

(2)本會電子信箱warmer.asel079@msa.hinet.net。

(3)另請列印紙本，寄回本會(本會地址：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47號)。

年度：　年度 / 學期：　學期 / 學校名稱：　　/ 申請組別：　　組　清寒學子助學金申請補助清冊

編號	年級/班級	姓　名	郵局帳號(麻煩填助學生本人的郵局帳號)	家長聯絡電話/學生聯絡電話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生日	家庭類別低收/中低收/邊緣戶
1								
2								
3								
4								
5								
6								

申請總人數：　人　　校長簽核：

二、學校聯絡窗口：請學校務必留下聯絡窗口的電話、姓名、e-mail，謝謝。

(1)本會將於上學期(12月)及下學期(6月)期間，透過聯絡窗口所留下之e-mail，與學校確認通過審核之助學生名單及助學金頒發活動詳細訊息，煩麻學校於此期間內留意信箱。

(2)通過審核之助學生須參加助學金頒發活動，本會於報名期間內如未接獲報名者，則取消其領取資格。

(3)每期助學金頒發活動舉辦日期及時間，本會於每學期所發之申請公文上有註明，敬請聯絡窗口協助告知助學生本人及家長，麻煩預留當天活動出席時間，未到者視同放棄助學金領取資格。

學校名稱	聯絡窗口姓名	聯絡窗口電話	聯絡窗口e-mail(麻煩留G-mail或yahoo的信箱，謝謝)

助學生志願服務時數登記表

注意事項：

1. 欲申請本會助學金者請於每次的志願服務後，將時數累計於此份登記表，達成規定時數後再寄回本會(無需開立其它證明)。
2. 服務單位請蓋機構抬頭章，認證人員請簽名或蓋章。
3. 時數有以下幾個分類：

（1）國中組：25 小時

（2）高中/職組：30 小時

4. 寄回時請註明志願服務的總時數。
5.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6. 志工服務時數上學期的服務期間採計為 9~2 月累計，下學期服務期間採計為 3~8 月累計。

續背面~

助學生志願服務時數登記表

姓名：	學校： 年級：	總時數共_____小時

日期/ 時間	服務內容	時 數	服務單位 認證人員

發文方式：郵寄

助學金回函公文範例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立[redacted]中學　函

地址：8[redacted]
承辦單位：高[redacted]
承辦人：[redacted]
電話：07-[redacted]
傳真：07-3[redacted]
電子信箱：f[redacted]

受文者：財團法人日月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高市[redacted]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申請相關文件

裝

主旨：申請貴基金會109學年度下半年清寒學子助學金補助，請查照。

說明：申請相關資料如附件，懇請貴會予以補助。

正本：財團法人日月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
副本：本校教務處

訂